

有關南丫島固網寬頻服務的提問
(文件 IDC 80/2016 號)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的書面回覆

就余麗芬議員對南丫島的固網寬頻網絡服務所提出的問題，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現回覆如下。

本地固網電訊服務市場自 2003 年起已全面開放，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一直採用市場主導的規管架構，以鼓勵電訊商競爭及為消費者提供更多的選擇。本地固網電訊服務並沒有預設發牌上限，所有持牌本地固網服務營辦商(「固網商」)皆可以在市場競爭的基礎上拓展其網絡，向公眾提供固網寬頻服務。有關服務的提供、收費、網絡覆蓋的範圍、網絡的速度及所選用的技術，主要取決於市場的競爭環境及固網商的商業考慮。然而，通訊辦一直致力提供便利措施，鼓勵及協助固網商拓展其網絡，包括協助他們在公共街道、政府土地及海床上鋪設網絡，以及使用政府物業安裝電訊裝置。

通訊局注意到本港有某些地區(如部分離島或鄉郊地區及在市區內的個別大廈)只有一間網絡供應商，但鑑於電訊服務市場已全面開放，市場上有多家固網商提供固網寬頻服務，而部分固網商選擇不在某些地區提供服務，屬該些固網商的商業決定，並非因為技術或其他障礙以致不能擴展服務至該些地方。

通訊辦在過去曾就南丫島的寬頻服務需求向營辦商作出反映，就余議員提出的問題，通訊辦會再次向各主要的固網商轉達南丫島居民對固網寬頻服務的需求，並鼓勵他們在有關地點拓展其寬頻網絡，以改善該區的電訊服務質素。

我們相信以上提供的資料，已能回應余議員所關注的問題。故此，就貴區議會邀請出席會議一事，通訊辦將不擬派代表出席，敬希見諒。

2016 年 6 月